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蘇寧高達 HK\$1,500 現金回贈」、「指定產品低至 5 折優惠」、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及「積 FUN 錢」(下稱「此推廣」)之推廣期為 2018 年 7 月 13 日至 8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以交易日期計算，下稱「推廣期」)。
2. 此推廣適用於印有  標誌由香港發行的中銀信用卡及所有中銀聯營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並不適用於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長城國際卡、私人客戶卡、中銀採購卡、中銀「易達錢」及 Intown 網上卡。
3. 手機付款(即以數碼化方法將合資格信用卡儲存於指定流動電話或裝置內並透過非接觸式方法付款)只包括 Apple Pay、Samsung Pay 及 Google Pay; Apple Pay 只適用於合資格信用卡(惟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 Google Pay 及 Samsung Pay 只適用於合資格信用卡(惟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及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下稱「手機付款」)。
4. Apple Pay、iPhone 及 Touch ID 均為 Apple Inc.商標，已於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註冊。有關支援 Apple Pay 的裝置，請瀏覽 www.apple.com/hk/apple-pay。Google Pay 標記均為 Google Inc.的商標。Google Pay 適用於任何支援 NFC 功能，並執行 Android KitKat 4.4 或更新系統的 Android 裝置。Samsung Pay 是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的註冊商標。Samsung Pay 只支援 NFC 付款。有關支援 Samsung Pay 的裝置，請瀏覽 www.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
5. 此推廣適用於蘇寧(下稱「商戶」)全線香港分店(下稱「實體店」)及蘇寧網上商店(hksuning.com)(下稱「網上商店」)。手機付款、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及「積 FUN 錢」不適用於網上商店。
6. 附屬卡的簽賬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的交易，附屬卡的現金回贈將合併計算於主卡賬戶內。可獲贈的總現金回贈將以主卡賬戶的每一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合併計算。
7. 除宣傳品所含之條款及細則外，優惠亦須受商戶的其他條款約束，詳情請向商戶查詢。
8.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9. 所有產品的保養安排均依據各相關生產商提供者為準。
10.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對商戶提供的產品質素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11. 卡公司及商戶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並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3.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蘇寧高達HK\$1,500現金回贈」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簽賬指客戶憑合資格信用卡(包括手機付款)於推廣期內於商戶實體店或網上商店作零售簽賬及並附有簽賬存根/紀錄之交易；簽賬淨額不包括免息消費分期計劃簽賬、折扣扣除的金額、蘇寧禮券之使用、以「積 FUN 錢」兌換的折扣金額、電子錢包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AlipayHK 及 WeChat Pay)、購買蘇寧禮券、郵購、電話購物、傳真訂購、預繳、繳費之服務費、購買憑證之交易及其他沒有簽賬存根的交易亦不適用於此推廣(下稱「合資格簽賬」)。
2. 「蘇寧高達 HK\$1,500 現金回贈」共由以下項目組成：
 - a) 「高達 HK\$800 現金回贈」：每項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2,000 至 HK\$3,999，可獲 HK\$100 現金回贈；每項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4,000 至 HK\$5,999，可獲 HK\$200 現金回贈；每項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6,000 或以上，可獲 HK\$300 現金回贈。每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每曆月最高可獲 HK\$400 現金回贈，全期最高可獲 HK\$800 現金回贈。
 - b) 「額外 HK\$600 現金回贈」：累積合資格簽賬(只計算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18,000 或以上的交易)最高之 100 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可獲額外 HK\$600 現金回贈。如有超過 1 名客戶累積合資格簽賬相同並同時為第 100 名最高累積合資格簽賬之客戶，卡公司則將獎賞頒予最先達到該累積合資格簽賬的客戶。得獎資格乃根據卡公司之電腦紀錄為準。
 - c) 「手機付款額外高達 HK\$100 現金回贈」：客戶以中銀 Visa 信用卡首次綁定手機(客戶必須於推廣期開始前並沒有持有任何有效憑證及/或透過任何中銀 Visa 信用卡完成任何「手機付款」之交易)並以手機付款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2,000 或以上，可獲額外 HK\$100 現金回贈；已於廣期前將中銀 Visa 信用卡綁定手機之客戶以手機付款單一合資格簽賬達 HK\$2,000 或以上則可獲額外 HK\$50 現金回贈。每位主卡賬(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額外 HK\$100 現金回贈。客戶需於付款前向收銀員出示相關手機應用程式內已加入的中銀 Visa 信用卡並成功付款，方可享此優惠。如有任何爭議，商戶可要求客戶出示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之實體卡以作驗證。
3. 有關現金回贈將以主卡客戶所有合資格簽賬金額作計算。每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最高可共獲 HK\$1,500 現金回贈。
4. 卡公司將根據交易日期及金額核對儲存於卡公司的交易紀錄，以決定客戶有關獲得現金回贈的資格。若客戶持有的資料與卡公司之紀錄不符，概以卡公司之電腦紀錄為準。
5. 客戶的信用卡賬戶於推廣期內及於獲取現金回贈時必須正常、有效、信用狀況良好及客戶必須維持手機支付程式已綁定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之狀態(如適用)，方符合資格參與推廣。如客戶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該賬戶將不獲發有關現金回贈，有關現金回贈將自動取消。
6.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沒有資格參加推廣。
7.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獲贈之現金回贈不能兌換現金、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只可用作推廣期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或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推廣期結束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有關現金回贈將於2018年11月30日或之前誌入合資格主卡客戶首次作合資格簽賬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並顯示於2018年11月或12月份之月結單上。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交易之所有有關文件之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權利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紀錄正本及/或其他有關文件正本或證據，以

作核實，已遞交的有關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8. 客戶獲取回贈後如用作計算回贈的交易被取消或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的回贈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相等於所獲的現金回贈的金額而不作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指定產品低至 5 折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指定精選產品折扣優惠只適用於商戶實體店；優惠產品數量有限，售完即止，每人每日只限購買同一型號之優惠產品一件。指定精選產品之優惠價以商戶實體店為準。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條款及細則：

1.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不適用於卡公司之商務卡、美金卡、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信用卡。
2.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只適用於簽賬滿 HK\$1,000 之交易。客戶需簽妥免息消費分期計劃直接授權書，方可享免息消費分期計劃。免息消費分期價格只供參考，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3. 免息消費分期計劃須受「中銀信用卡免息消費分期計劃條款及細則」及不時公佈的修訂條款細則所約束。

「積 FUN 錢」條款及細則：

1. 「積 FUN 錢」計劃不適用於卡公司之美金卡、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信用卡。
2. 兌換「積 FUN 錢」現金折扣的交易一經批核，將不接受更改、退回或取消。而兌換現金折扣之簽賬積分亦不獲退回。已換購之產品不接受更換或退款。有關「積 FUN 錢」的詳情、條款及細則，請瀏覽卡公司網頁 www.bochk.com/creditcard。